

2024年
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组织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负责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五）组织落实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六）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

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组织构建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镇（街）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依法监督单采血浆站的采供血。组织、协调开展无偿献血工作，确保临床用血安全。

（十一）负责职业安全健康管理职责。

（十二）负责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组织协调工作。

（十三）研究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卫生健康人才基层下沉。

（十四）负责中医药事业和南药发展工作，组织拟订全市中医药和南药产业发展规划，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云浮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

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和本级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海关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传染病总体防

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与海关部门共同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管局部门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和市医保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下设十二个股室，包括办公室、财务股、人事股、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股、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体制改革股、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股（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股）、医政医管与科教股、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中医股、南药产业发展管理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81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504.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812.24	本年支出合计	20,812.2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812.24	支出总计	20,812.2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812.24	20,8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0	22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0	1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0	7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50	6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04.64	20,50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166.80	4,16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22.80	6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544.00	3,5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640.00	5,6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640.00	5,6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867.02	8,8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867.02	8,8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42.22	1,54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42.22	1,54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65.10	6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5.10	6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12.24	911.00	19,901.2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0	22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0	1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0	7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50	6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04.64	603.40	19,901.24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166.80	542.80	3,624.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22.80	542.8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544.00	0.00	3,544.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640.00	0.00	5,64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640.00	0.00	5,64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867.02	0.00	8,867.02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867.02	0.00	8,867.0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42.22	0.00	1,542.22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42.22	0.00	1,542.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65.10	45.1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5.10	45.1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81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504.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812.24	本年支出合计	20,812.2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812.24	支出总计	20,812.2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812.24	911.00	19,901.2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60	229.6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0	177.6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0	73.6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50	69.5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0	34.50	0.00
[20808]抚恤	52.00	52.0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52.00	52.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0,504.64	603.40	19,901.24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166.80	542.80	3,624.00
[2100101]行政运行	622.80	542.80	80.00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544.00	0.00	3,544.0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640.00	0.00	5,640.00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640.00	0.00	5,640.00
[21004]公共卫生	8,867.02	0.00	8,867.02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867.02	0.00	8,867.02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1,542.22	0.00	1,542.22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1,542.22	0.00	1,542.22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00	14.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0	1.50	0.00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0.00	208.00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08.00	0.00	208.00
[21017]中医药事务	65.10	45.10	2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799]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5.10	45.10	2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78.00	78.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8.00	78.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8.00	78.00	0.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11.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750.80
[30101]基本工资	170.00
[30102]津贴补贴	261.00
[30103]奖金	106.30
[30107]绩效工资	16.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4.5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0
[30113]住房公积金	78.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0
[30201]办公费	25.12
[30217]公务接待费	2.8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0
[30302]退休费	73.60
[30304]抚恤金	52.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901.2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0
[30201]办公费	8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5.2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5.22
[399]其他支出	17,546.02
[39999]其他支出	17,546.02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60	34.60	0.00	0.00
“三公”经费	9.48	9.4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60	6.6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0	6.6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88	2.88	0.00	0.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911.00	911.00	911.00	0.00	0.00	0.00
罗定市卫生健康局	911.00	911.00	911.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50.80	750.80	750.8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0	34.60	34.6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0	125.60	125.6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901.24	19,901.24	19,901.24	0.00	0.00	0.00	0.00	无
罗定市卫生健康局	19,901.24	19,901.24	19,901.24	0.00	0.00	0.00	0.00	无
2024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病人送治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市约9000余名按要求履行监护责任的患者监护人、协助监护人按病人病情级别发放监护补助。
2024年中医师承薪火工程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采取师带徒方式，由1位省内中医名医师承带教，培养2名县级以下基层中医临床骨干。
2024年中医药产业发展专项业务经费（代编罗定市中医药发展促进中心）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1、制定罗定肉桂质量专属标准，突破肉桂产业成果转化发展瓶颈。2、成立罗定肉桂国际集采中心，打造本土贸易平台，远景目标为把罗定建设成为国际肉桂交易中心。3、建设罗定中医药产业园，通过科学规划，招商引资，形成较完整的中医药产业链，打造罗定中医药产业集群。4、将产业与文旅相结合，宣传肉桂品牌、吸纳人气，延伸产业链，壮大肉桂产业总量。
2024年云浮市医疗卫生人才项目实施方案人才补贴	620.00	620.00	62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稳定性，减少基层医疗卫生人才流失，保障广大基层群众的医疗业务需求。
2024年免费婚前孕前保健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建立紧邻婚姻登记处的“一站式”婚育健康医学检查场所，全省婚前医学检查率达到65%，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达到80%以上。
2024年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励	32.40	32.40	32.4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本省符合条件的节育家庭由其户籍所在地人民政府予以奖励。
2024年十年以上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补助	651.00	651.00	651.00	0.00	0.00	0.00	0.00	按比例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生活补助。
2024年十年以下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补助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按工龄按比例拨付生活补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卫生系统引进人才、公开招聘卫生技术人员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2024年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	575.62	575.62	575.62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本省符合条件的节育家庭由其户籍所在地人民政府予以奖励。
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编人员基本工资	5,640.00	5,640.00	5,6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大财政投入，不断提高基层医疗卫生人员工资待遇，充分调动经济欠发达地区基层医务人员的积极性，减少基层医疗卫生人才流失，保障广大基层群众的医疗业务需求。
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8,867.02	8,867.02	8,867.02	0.00	0.00	0.00	0.00	1.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 疫苗接种率≥90%；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2%；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 2.质量指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0% 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
2024年度专项业务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云浮市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各项工作。
2024年度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468.14	468.14	468.14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实行计划生育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在经济上给予必要奖励的利益导向政策。
2024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65.86	265.86	265.86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实行扶助。
2024年春节、重阳节敬老慰问活动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在全社会营造尊敬老人、关爱老人、赡养老人的良好氛围，向高龄老人、困难老人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
2024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示范中医馆建设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建成1间示范中医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建成13间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中医阁
2024年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扶助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符合条件纳入特别扶助制度的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实行补助。
2024年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爱金	37.20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在经济上给予必要奖励的补助。
2024年计生优惠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本市户籍符合条件的计生对象医疗保险纳入政府统保范围，让本市户籍符合条件的计生对象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
2024年计生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积极推进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突出关怀计生重点群体，增强他们应对意外伤害能力，体现利益导向，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推动构建和谐社区。
2024年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目标人群宫颈癌疾病防控意识，建立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协作机制，提高我市女性健康水平，预防宫颈癌发病和降低宫颈癌患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2024年银龄安康保险	188.00	188.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完善我市老年人保险保障体系，让更多老年人受到政府关怀，共享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专项（全国第七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项目）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采取师带徒方式，由1位老中医药专家师承带教，培养2名中医药骨干人才。
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1,464.00	1,464.00	1,464.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稳定性，减少基层医疗卫生人才流失，保障广大基层群众的医疗业务需求。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812.24万元，比上年减少4,291.66万元，下降17.1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减少；支出预算20,812.24万元，比上年减少4,291.66万元，下降17.1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48万元，比上年增加0.16万元，增长1.72%，主要原因是根据《2017年部门预算公用经费量化标准核定方案》标准计算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88万元，比上年增加0.16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是根据《2017年部门预算公用经费量化标准核定方案》标准计算有所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6万元，比上年增加4.20万元，增长13.8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60.6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240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通用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8,867.02	1. 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 疫苗接种率≥90%；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2%；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 2. 质量指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0% 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

注：本部门按照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